

# 关于申请拨付 2019 年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 (早造) 保费财政补贴资金的函

韶关市农业农村局:

根据广东省农业厅、财政厅、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《2018-2020 年广东省政策性农业保险实施方案》(粤农规[2018]2 号)、韶关市农业局、财政局、韶关市政府金融工作局《关于印发韶关市 2018-2020 政策性农业保险实施方案的通知》(韶农[2018]96 号)的文件精神,我司(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)在韶关市翁源县、新丰县范围开展了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的承保工作。2019 年 1 月-6 月期间,我司共承保了政策性水稻保险(早造) 127160 亩,其中:翁源县 82797 亩、新丰县 44363 亩。

按照韶农[2018]96 号文件有关规定及我司中标条件,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保险费每造每亩 25.6 元。财政补贴标准为:中央财政补贴 35% (8.96 元);省财政补贴 30% (7.68 元);市财政补贴 7.5% (1.92 元),县财政补贴 7.5% (1.92 元)。翁源县为省财政直管县,其中央级财政补贴和省级财政补贴都在县财政部门申请。据此,按照农业局确认的承保数量,2019 年政策性





水稻种植保险（早造）保费中央、省、市财政补贴资金计算如下：

1. 中央财政补贴 ¥397492.48 元（人民币叁拾玖万柒仟肆佰玖拾贰元肆角捌分）。计算如下：

$$44363 \text{ 亩} * 25.6 \text{ 元/亩} * 35\% = 397492.48 \text{ (元)}$$

2. 省级财政补贴 ¥340707.84 元（人民币叁拾肆万零柒佰零柒元捌角肆分）。计算如下：

$$44363 \text{ 亩} * 25.6 \text{ 元/亩} * 30\% = 340707.84 \text{ (元)}$$

3. 市级财政补贴 ¥244147.21 元（人民币贰拾肆万肆仟壹佰肆拾柒元贰角零分）。计算如下：

$$(82797 + 44363) \text{ 亩} * 25.6 \text{ 元/亩} * 7.5\% = 244147.20 \text{ (元)}$$

恳请贵局对上述承保面积、保费和财政补贴金额进行核对与确认，并请按规定向我司拨付政策性水稻保险（早造）保费中央、省级和市级财政补贴资金。中央财政补贴 ¥397492.48 元，省级财政补贴 ¥340707.84 元，市级财政补贴 ¥244147.20 元，合计 ¥982347.51 元（人民币玖拾捌万贰仟叁佰肆拾柒元伍角壹分），款项请拨付到以下我司银行账户，以便我公司做好财务结算工作。

账户名称：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韶关中心支公司



---

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韶关南门支行

账号：2005021919023100845

特此申请。

附件：

1、韶关市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承保季度汇总表（早造）（翁源县）；

2、韶关市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承保季度汇总表（早造）（新丰县）；

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韶关中心支公司

2019年6月25日



# 韶关市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承保季度汇总表（早造）

单位：亩

统计日期：2019年3月30日至2019年6月25日

承保公司：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韶关中心支公司

承保区域	4月		5月		6月		合计		应保面积	承保率
	承保户数	承保面积	承保户数	承保面积	承保户数	承保面积	承保户数	承保面积		
翁源县				82797				82797	82797	100%
总计								82797	82797	100%



保险经办机构经办人：郭晓华

保险经办机构盖章：

2019年6月25日



农业部门经办人：

农业部门盖章：

2019年6月25日



财政部门经办人：陈少明

财政部门盖章：

2019年6月25日



# 韶关市政策性水稻种植保险承保季度汇总表（早造）

承保公司：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韶关中心支公司      统计日期：2019年3月30日至2019年6月25日      单位：亩

承保区域	4月		5月		6月		合计		承保率
	承保户数	承保面积	承保户数	承保面积	承保户数	承保面积	承保户数	承保面积	
新丰县						44363		44363	100%
总计								44363	100%



保险经办机构经办人：王保  
 保险经办机构盖章：  
 2019年6月8日



农业部门经办人：董劲帆  
 农业部门盖章：  
 年 月 日



财政部门经办人：陈蔚  
 财政部门盖章：  
 年 月 日